

股票简称：上柴股份 上柴B股 股票代码：600841 900920 编号：临 2022-00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275 元（含税），其中，B 股红利折算为美元发放。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召开董事会十届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合并净利润为 692,981,689.17 元，每股收益 0.56 元。2021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490,912,418.85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9,091,241.88 元，加上以前年度结转的未分配利润 1,412,296,532.31 元，减去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派发现金红利 71,970,599.55 元后，2021 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782,147,109.73 元。公司 2021 年末总股本为 1,631,535,732 股。

综合考虑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发展，经公司董事会十届

二次会议审议，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275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按上述分配预案测算，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则 2021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0.02%。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召开董事会十届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审查了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提交董事会审议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并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也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也充分听取了独立董事的意见，公司 2021 年度也没有发生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或变更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7日